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FERT HOLDINGS LIMITED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7)

公告

正面盈利預告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得之資料，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營業績將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營業績有明顯上升。主要原因是本公司進行了內部架構重組及薪酬激勵改革，提升了業務部門及人員的效率及積極性；另外，本公司加強了戰略採購集中度及各經營單位間業務協同，並嚴控下屬生產企業成本費用，整體經營成本相對減少。

本集團是否能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實現扭虧為盈，亦視乎青海鹽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20.52%的股權）將刊發之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目前可得之本集團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有可得的資料（包括基於青海鹽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發佈的二零一七年半年度業績預告的公告）而作出的初步評估，該綜合管理賬目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刊發的中期業績公告中披露的財務資料。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覃衡德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覃衡德先生（首席執行官）及楊宏偉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張偉先生（主席）、楊林先生、Stephen Francis Dowdle 博士及項丹丹女士；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明東先生、盧欣先生及謝孝衍先生。

*僅供識別